

证券代码：832472

证券简称：裕丰食品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贷款总额不超过 2,5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拟以自有资产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李淦基、巫德芬无偿为公司向银行融资贷款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担保及房产抵押等形式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向商业银行融资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2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关联董事李淦基、巫德芬、李莉华、李锦基、李铭创进行回避表决，由于非关联董事人数少于三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李淦基

住所：中国香港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巫德芬

住所：中国香港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李淦基为夫妻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系关联方为公司申请贷款无偿提供担保。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董事长李淦基先生、董事巫德芬女士（李淦基与巫德芬系夫妻关系）同意无偿为公司向银行融资贷款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担保及房产抵押等形式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董事长李淦基先生、董事巫德芬女士（李淦基与巫德芬系夫妻关系）同意无偿为上述公司向银行融资贷款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及房产抵押等形式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 万元。具体担保方式、金额等以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属于正常融资担保行为，用于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此担保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系为满足公司经营资金周转、补充企业流动资金的需要，谋求更大发展，因此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系为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经营及财务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